



SINO-i TECHNOLOGY LIMITED

中國數碼信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0)

代表委任表格

適用於2021年7月20日(星期二)下午3時30分假座香港新界荃灣沙咀道6號嘉達環球中心11樓舉行中國數碼信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東大會(「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公司股本中股份共 _____ 股(附註b)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c)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2021年7月20日(星期二)下午3時30分假座香港新界荃灣沙咀道6號嘉達環球中心11樓舉行之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大會通告(「通告」)內之決議案及於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並以本人/吾等之名義就決議案如下所示投票(附註d)。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d)	反對(附註d)
動議： (a) 批准、追認及確認致本公司股東日期為2021年6月28日之通函(「通函」)所界定日期為2020年12月22日之該協議(「該協議」)及日期為2021年6月4日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上述協議分別註有「A」及「B」字樣之副本已提呈本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於彼等認為就落實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與南海及/或其附屬公司將於該協議及補充協議完成時訂立之該協議及補充協議(定義見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條款及/或使其生效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採取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其他文件。		

日期：2021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e)：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欲委派主席以外之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改動須由表格簽署人簡簽認可。
- 重要提示：**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適當之「贊成」欄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適當之「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明確指示，則 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通告所載以外而於大會適當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法團，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
- 倘屬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並於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本公司將接納排名首位者之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一概無權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排名次序而定。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倘 閣下於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大會，則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銷論。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 本聲明所指之「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賦予「個人資料」之相同涵義。
- 閣下乃基於自願性質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倘 閣下並無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之代表委任及其他指示。
- 本公司可就任何指定用途將 閣下之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予其附屬公司、其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將在必要期間內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之規定查閱及/或更正 閣下之個人資料。任何查閱及/或更正 閣下個人資料之要求均須透過書面方式向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提出(地址如上文附註g所述)。